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于2022年9月12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名，均以通讯形式参会。公司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福池召集和主持。经与会董事记名投票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韶关子公司签署〈高新区标准厂房租赁合同〉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韶关朗科半导体有限公司租赁位于韶关市沐溪工业园盛强路北侧的标准厂房，租赁厂房建筑面积为19568.42 m<sup>2</sup>（实际占地面积为：3793.83 m<sup>2</sup>），租期为5年，租赁期内租金总额约为人民币1,701.28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高新区标准厂房租赁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十三日